李克强对2021年中国品牌日活动作出重要批示强调

努力提高产品和服务质量与综合竞争力 使更多中国品牌成为值得信赖的选择

新华社北京5月10日电 5月10日，2021年中国品牌日活动在上海拉开帷幕。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国务院总理李克强对活动作出重要批示。批示指出：加强品牌建设、提升我国品牌影响力和竞争力，是优化供给、扩大需求、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举措。各地区、各有关部门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坚持质量第一效益优先，推动全社会牢固树立品牌意识，引导企业坚守专业精神、工匠精神，提升敢于在开放市场中公平竞争的勇气和能力，围绕市场特别是消费者需求，立足创新、追求卓越，在扩大对外开放、积极参与国际公平竞争中锻造品牌，努力提高产品和服务的质量与综合竞争力，使更多中国品牌成为国内外市场值得信赖的选择。

云南省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系列新闻发布会

我省坚决打赢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攻坚战

本报讯（记者 张潇予） 记者从5月10日召开的“奋斗百年路 启航新征程”云南省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系列新闻发布会“打赢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攻坚战”专题发布会上获悉，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中，我省部署开展了涉黑涉恶案件线索大排查大起底、深挖根治大会战、“决战80天、打赢收官战”等专项行动，各成员单位通力协作，各级党委、政府积极配合，全省上下形成了向专项斗争聚力、向黑恶势力亮剑的共识共为，以高压严打、重拳出击，依法严惩、不枉不纵等态势，掀起了扫黑除恶的强大攻势，扫出了社会的公平正义和清风正气。

彻底打掉黑恶势力的嚣张气焰。我省始终把打击锋芒对准人民群众深恶痛绝的黑恶势力，做到人民群众痛恨什么、厌恶什么，就打击什么、铲除什么，攻克了一批在全国具有影响力的“骨头案”“钉子案”。在被称为“扫黑除恶标志性案件”的昆明孙小果案中，我省坚持“无论涉及到谁，一查到底、绝不姑息”原则，深挖彻查、严查严办，让逍遥法外20多年的孙小果终于伏法，20名公职人员及重要关系人被追究刑事责任。三年来，全省共打掉涉黑组织166个，涉恶犯罪集团296个、团伙508个，抓获犯罪嫌疑人13658人，缉拿目标逃犯207人，破获涉黑涉恶刑事案件13924起，带动破获多年想破而未能侦破的积案5000余起。

确保每一起案件都经得起法律和历史检验。我省始终在法治轨道上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树牢法治思维、恪守法治原则，严格依法依规办案。出台系列指导意见，举办法律法规学习培训班，提升一线办案干警依法打击黑恶犯罪的能力和水平。建立健全涉黑涉恶案件审核把关制度，严把案件事实关、证据关、程序关和法律适用关，充分保障律师执业权利，坚决做到“是黑恶犯罪一个不放过，不是黑恶犯罪一个不凑数”。三年来，全省检察机关起诉涉黑涉恶犯罪案件1356件13095人，全省法院一审判决1236件12318人，4772名黑恶犯罪分子被判处5年以上有期徒刑直至死刑，一大批黑恶犯罪分子当庭认罪认罚。

刀锋直指黑恶势力背后的不良政治生态。我省始终把扫黑除恶作为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的另一个重要战场，坚持“打伞破网”、惩腐“拍蝇”。严格落实“两个一律”（对涉黑涉恶犯罪案件，一律深挖其背后腐败问题；对黑恶势力“关系网”“保护伞”，一律一查到底，绝不姑息），坚持“一案三查”（查办黑恶势力、追查黑恶势力背后的“关系网”和“保护伞”、倒查主体责任和监管责任），建立省纪委常委领办督办制度，强化提级办理、直查直办，打掉的涉黑组织98.19%同步挖出“保护伞”。三年来，全省共立案查处涉黑涉恶腐败和“保护伞”案件4026件，给予党纪政务处分3689人，移送司法机关668人。

与此同时，我省坚持固本强基，始终把加强基层组织建设作为铲除黑恶势力滋生土壤的治本之策、关键之举，整顿提升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4125个，清理受过刑事处罚、存在“村霸”和涉黑涉恶等问题村组干部8768名。坚持综合施策、清除顽疾，始终紧盯群众反映强烈的痛点、难点、堵点问题，部署开展社会治安、金融放贷、自然环保等11大行业领域专项整治，推动行政执法和持续司法有效衔接，攻克了一批过去仅靠单一部门难以解决的顽症痼疾。三年来，全省共打掉农村地区黑恶团伙314个，查办涉黑涉恶涉霸村干部205人，欺行霸市的“地头蛇”、横行乡里的“村霸”、侵占集体资产的“硕鼠”纷纷落网。

今年是常态化扫黑除恶的开局之年。我省将重点抓好追捕一批“漏网之鱼”、起底一批重点线索、深查一批“保护伞”、精办一批大要案、持续防范和整治“村霸”、深化重点行业领域整治、挂牌督办一批重点案件、督导推动一批重点地区、选树一批扫黑除恶常态化先进典型、掀起一波宣传热潮等“十件事”，确保常态化扫黑除恶开好局、起好步，保持昂扬斗争精神和高压斗争态势，结合云南实际，抓住牵一发而动全身的关键环节，开启常态化扫黑除恶新征程。

“河长制”哪里去了？

保山市在东河流域共设置四级河长——市级2名，区级5名，乡（镇）级36名，村级79名。

122名河长为啥管不好一条东河，让“母亲河”东河沦为了纳污河？“河长制”为何不能促“河长治”？这是省纪委省监委专项监督检查组在直查直办过程中一直在追问的问题。

“河长制”空转

2017年12月，保山市印发了《保山市全面推行河长制行动计划（2017-2020年）》和全面推行河长制市级会议、联席会议、月通报等10项试行制度。

但是，专项监督检查组调查发现，保山市在落实河长制方面存在很多不足和薄弱环节，“制度空转、形式化问题突出，水污染治理的制度优势没有转化为治理优势。”

在保山市河长制领导小组办公室，专项监督检查组发现，该办公室2019年和2020年的河（湖）长制工作考核报告显示：保山市纳入考核地表水水质达标率为100%，对所有县（市、区）及纳入考核部门的考核结果均为优秀，且隆阳区在5个县（市、区）中连续2年排名第一。“这与事实严重不符，考核工作流于形式，与现实形成强烈反差。”专项监督检查组指出。

没有严格执行河长会议制度，这也是专项监督检查组指出的问题之一。调查发现，保山市虽然制定了全面推行河长制市级会议和市级联席会议制度，但在东河水质明显下降、变为纳污河的三年时间里，保山市只在2020年召开过一次河长制市级联席会议，“河长会议制度的统筹推进、协调解决重大问题的作用没有发挥出来。”专项监督检查组表示。

而在《保山市全面推行河长制月通报制度》中规定，通报内容由市河长制办公室统一归纳整理，市河长制办公室主要负责人或分管负责人签发；通报频率要达到每月通报1次，或根据工作需要和公众关注的重要事项适时通报。

专项监督检查组注意到，自2017年河长制建立以来，保山市河长办从未进行通报。“制定了制度规定，却落实在纸上。”专项监督检查组指出。

边查资料边听边问，专项监督检查组发现，2018年以来，在东河水质持续恶化为劣Ⅴ类的情况下，保山市河长制领导小组办公室（保山市水务局）从未向保山市委、市政府书面汇报过。直到2020年8月才报告存在问题，发现问题报告不及时。

“保山市虽在东河岸边竖立河长公示牌，并在公示牌上公示河长办举报电话，但没有其他宣传和激励群众参与监督的有效措施。”专项监督检查组指出，当地干部群众对生态环境污染问题见怪不怪、司空见惯甚至麻木不仁，一些领导干部将东河污染片面认为是降水减少、城市发展等客观因素造成，敬畏自然、尊重自然、爱护自然的环保意识、生态意识淡薄。

从2017年保山市建立河长制以来，该市河长办只接到过1件群众信访举报件。“群众监督举报的渠道严重不畅通，群众急、难、愁、盼的环境利益诉求没有得到充分地表达，没有引起足够的重视。”专项监督检查组指出。

河长层层失守

“河长制”制度空转，河长又何在？仅在东河干流，保山市就有市、区、乡（镇）、村四级河长38名。

“河长们在责任面前，层层失守、节节败退。”专项监督检查组调查时发现，河长们对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的理解不深不透，思想认识水平离“做到守河有责、守河担责、守河尽责”，还有很大的差距。

“比如大量的淤泥产生以后，我们还是持一种等待观望的态度，没有把工作落实到位。”乡级河长、隆阳区丙麻乡党委书记赵强表示，仅囿于完成上级河长交办任务，在有效治理上有差距。而村级河长、隆阳区辛街乡邹里社区党总支书记、主任李伟则表示对这一块工作不够重视。

专项监督检查组还发现，河长们存在巡河工作走过场、对眼皮底下的问题视而不见等问题，甚至乡（镇）、村级河长消极懈怠、推诿扯皮等问题明显。

——现场勘查发现，在当地政府征地拆迁施工现场，新旧建筑垃圾堆在河堤上，岸边还有群众种植生产的痕迹，村河长没有及时纠正，认为反正还没有进行绿化，地闲着也是浪费，没有从防控农业面源污染的角度去看待问题。

——部分乡（镇）、村级河长存在巡河敷衍应付、走过场的现象，发现问题后“一报了之”不落实整改，上级河长对具体整改情况不督促、不跟踪，工作上没有完全闭合，最后演变成河长工作消极懈怠、推诿扯皮。专项监督检查组在现场勘查河段时发现，乡镇、村级河长履职意识较差，检查组在大沙河段检查中发现河道两侧道路垃圾后，随即拨通电话请村级河长到现场处理，却相互推诿问题，对于河段问题较多的连接段，上下河长之间互相推卸责任，导致问题河段成为监管死角。

“保山市不同层级的河长在黑恶臭水体问题上整改不力，截至目前，西大沟水体呈灰色浑浊，红花河黑臭水体仍有气泡产生，部分河段有建筑类垃圾。”专项监督检查组认为，保山市对上级交办的问题没有及时整改，跟踪问效不够。

整改不力的背后，是各级河长对工作目标的置若罔闻。2017年保山市委、市政府下发的《保山市全面推进河长制的实施意见》就定下目标：到2020年，基本实现河畅、水清、岸绿、湖美的目标；消除保山中心城市红花河、城北防洪河、西大沟等城市黑臭水体治理目标。“现在看来，这个目标只是写在纸上。”专项监督检查组指出，河长制湖长制的核心是责任制，各级河长湖长必须当好河湖管理保护的领队，“为什么会出现上百个河长管不住一条河，治不好一江水？这是每个河长要思考的问题。”

本报记者 谢进 通讯员 施荔潇

环保督察典型问题 直查直办直播在线

上接一版《云岭战贫 中烟有为》

为决战决胜脱贫攻坚，云南把11个“直过民族”和人口较少民族列入脱贫先行攻坚计划，创新实施“一个民族聚居区一个行动计划、一个集团帮扶”攻坚模式。

按照国家烟草专卖局和省委、省政府的安排，2015年5月起，云南中烟对口挂钩帮扶施甸县。针对施甸县有贫困村90个、建档立卡贫困人口21644户90463人，还有2个乡是“直过民族”布朗族聚居的实际，实施了施甸县布朗族整乡推进整族帮扶项目。截至2020年，云南中烟先后投入帮扶资金6.17亿元，围绕“两不愁三保障”的总体要求，制定“三年攻坚、两年巩固”行动计划，将帮扶项目精准安排在以木老元乡、摆榔乡为主的布朗族聚居区，实施安居工程、基础设施、产业发展、社会事业、生态环境保护、素质提高、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战斗力提升等七大工程，让布朗山乡实现了一跨越千年的历史性巨变。

从澜沧拉祜族自治县一路向西北行进，蜿蜒而狭窄的道路隐蔽在崇山峻岭间。在这片大山里，藏着一个“直过民族”拉祜族村落——谦哲村。2015年底，云南中烟红塔集团按照脱贫攻坚的战略部署，正式启动了对谦哲村的定点帮扶。

“以前村子里的桥都是木桩桥，人走都危险，车根本过不去。通向乡里和村里的路都是土路，晴通雨阻、交通不便……”担任红塔集团驻谦哲村扶贫工作队队长的韩吉忠回忆起谦哲村过去的状况。

红塔集团以“与产业相配套、与规划相适应”为原则，将帮扶重点投向了路桥建设等基建方面。从此，外界与谦哲、谦哲村各寨子间的“壁垒”被打破，一辆辆运送物资的快车搭载着发展的希望驶进了这个曾经一贫如洗的小村落……截至2020年，红塔集团累计投入帮扶资金1.035亿元，在普洱、玉溪、楚雄、大理、昭通等州（市）开展帮扶，仅在谦哲村14个自然村18个村民小组就投入2600万元，修桥铺路、翻建民房、资助教育、兴办产业，实现帮扶项目全覆盖。

风雨几度，终有所成。如今，行走在施甸县木老元乡、摆榔乡上寨以及澜沧县谦哲村，青山依旧，却已换了人间。

精准施策的倾心帮扶

贫有百样，困有千种。2017年，一场关乎脱贫质量和成色的最大规模的“再识别、再精准”专项行动在云南全面开启。省委、省政府把贫困对象精准识别作为捍卫社会公平正义、保卫党委和政府公信力的一场战役，开展脱贫攻坚“找问题、补短板、促攻坚”专项行动。

高位推动，挂联走访“超精准”。在云南瞄准千百年来的贫困顽疾、开展轰轰烈烈的精准扶贫之路上，云南中烟迅速行动，精准落实省委、省政府的部署，在充分调研的基础上制定了详细挂联方案，公司主要领导采取“一帮二”方式，每人分别负责帮扶2户结对贫困户，其他结对贫困户采取“多帮一”的方式，通过“单位帮”“支部帮”等形式由各基层党委（总支）进行帮扶。5年中，云南中烟人用脚步丈量山乡，用担当履行使命，用坚守助力脱贫。公司领导先后20余次深入保山市施甸县木老元乡、摆榔乡，曲靖市宣威市和会泽县走访结对贫困户，所属红塔集团、红云红河集团及卷烟生产厂领导先后40余次深入对口帮扶点开展挂联走访，全面了解结对户家庭状况、脱贫打算和目前面临的困难，共同分析贫困原因，一起商讨脱贫办法，并与结对贫困户对上号、挂上钩、结上对，做到不漏户、不漏人、全覆盖，切实把“挂包帮”“转走访”落实到位。

在云南中烟红云红河集团定点帮扶的会泽、弥勒、寻甸3县（市）9乡11村，集团投入1.317亿余元、实施290多个项目，48名驻村队员不顾风雨、不计得失、不问功名，肩负红云红河集团的谆谆嘱托和万千百姓的殷殷期许，充分发挥共产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坚守扶贫第一线，一干就是很多年。因为他们，泥浆路变成水泥路，乡亲们看到了致富的出路；因为他们，水管引到家门口，村民们找到了幸福生活的源泉；因为他们，路灯照亮乡村的夜晚，村民心中亮起了希望的灯塔；因为他们，灌溉沟渠修起来，果农们尝到了增收的甜头……还因为他们，“云南中烟助力脱贫攻坚”的字眼，镌刻在了乌蒙山乡，流传在了红土地上。

精准施策，帮扶资金落到实处。云南中烟严格遵循扶持对象精准、项目安排精准、资金使用精准、措施到户精准、因村派人精准、脱贫成效精准的“六个精准”要求，确保所有帮扶资金真正落到实处，用到需要帮扶的贫困群众身上。截至2020年底，云南中烟全系统帮扶资金全部到位，资金拨付率达到100%。同时，当地党委和政府依托云南中烟帮扶资金，积极带动整合资金、配套资金、信贷资金、群众自筹资金等，重点投入到定点帮扶地区的安居工程、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建设、社会事业保障等各个方面，确保帮扶资金花在“刀刃”上，取得实实在在的成效。

如今，走进云南中烟帮扶过的村村寨寨，村庄美丽、道路通达、产业兴旺，“中烟作为”改变了山乡面貌，“责任中烟”永驻百姓心间。

本报记者 浦美玲

高端要讯

● 全国政协主席汪洋5月10日在北京以视频方式会见埃及参议长阿卜杜拉齐格。汪洋说，中国全国政协愿同埃及参议院加强友好往来，深化交流互鉴，进一步丰富中埃全面战略伙伴关系内涵。

据新华社电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实施意见》

全面加强药品监管能力建设

新华社北京5月10日电 国务院办公厅日前印发《关于全面加强药品监管能力建设的实施意见》（以下简称《实施意见》）。

《实施意见》指出，药品安全事关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落实“四个最严”要求，深化审评审批制度改革，持续推进监管创新，加强监管队伍建设，加快建立健全科学、高效、权威的药品监管体系，坚决守住药品安全底线，进一步提升药品监管工作科学化、法治化、国际化、现代化水平，推动我国从制药大国向制药强国跨越，更好满足人民群众对药品安全的需求。《实施意见》明确六个方面18项重点工作。

一是完善法规和标准体系建设。加快制修订配套法规规章，及时清理完善规范性文件，有序推进技术指南制修订。加快完善政府主导、企业主体、社会参与的标准工作机制。加强标准信息化建设，提高公共标准服务水平。

二是提高审评能力，优化审评机制。优化中药和生物制品（疫苗）等审评检查机构设置，优化应急和创新药品医疗器械研审联动工作机制，鼓励新技术应用和新产品研发。优化中药审评机制，遵循中药研制规律，建立中医药理论、人用经验、临床试验相结合的中药特色审评证据体系，促进中药传承创新发展。

三是完善检查执法体系和办案机制，强化部门协同。加快构建有效满足各级药品监管工作需求的检查员队伍体系，建立检查力量统一调派机制。鼓励市县从事药品检验检测等人员取得药品检查员资格。完善省级市场监管与药品监管工作机制，推动落实市县药品监管能力标准化建设要求。各级药品监管部门与公安机关建立健全行刑衔接机制。强化国家、省、市、县四级负责药品监管的部门在药品全生命周期监管上的协同，形成药品监管工作全国一盘棋格局。

四是提高检验检测能力，完善应急管理体系。完善科学权威的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检验检测体系，推进省级药品检验检测机构的批签发能力建设，加强不良反应（事件）监测体系建设和各级不良反应监测机构能力建设。《实施意见》强调，要完善各级人民政府药品安全事件应急预案，健全应急管理机制。强化应对突发重特大公共卫生事件中检验检测、体系核查、审评审批、监测评价等工作的统一指挥与协调。加强国家药监局安全应急演练中心建设。强化应急关键技术研发。

五是完善信息化追溯体系，提升“互联网+药品监管”应用服务水平。构建全国药品追溯协同平台，实现药品全生命周期追溯，逐步实施医疗器械唯一标识。加强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监管大数据应用，推进监管和产业数字化升级。推动工业互联网在疫苗、血液制品、特殊药品等监管领域的融合应用，推进审评审批和证照管理数字化、网络化，推进网络监测系统建设。

六是实施中国药品监管科学行动计划，提升监管队伍素质和监管国际化水平。建立药品监管科学研究基地，加快推进监管新工具、新标准、新方法研究和应用。强化专业监管要求，加强对监管人员培训和实训。深入参与国际监管协调机制，推动实现监管互认，推动京津冀、粤港澳大湾区、长三角等区域监管能力率先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实施意见》强调，要加强组织领导、完善治理机制、强化政策保障、优化人事管理、激励担当作为，全面加强药品监管能力建设，更好保护和促进人民群众身体健康。

昆明市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会议强调

着力破解高质量发展的瓶颈制约 奋力开启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

本报讯（记者 张雁群） 5月10日，昆明市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召开第十一次会议，传达近期中央和省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会议精神，听取有关工作情况汇报，审议有关改革方案及文件，安排部署下一步工作。

省委常委、昆明市委书记、昆明市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主任程连元主持会议。

会议强调，全市各级各部门要深入学习贯彻中央、省委有关会议精神，准确把握新发展阶段、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融入新发展格局，站在更高起点谋划和推动改革，充分发挥全面深化改革在构建新发展格局中的关键作用，以改革为牵引打造新发展格局战略支点，围绕新发展格局认真谋划和推动改革，着力破解推动昆明高质量发展的瓶颈制约，奋力开启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征程。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

云南省办理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交办群众举报投诉生态环境问题进展情况通报（三十四）

本报讯 我省高度重视中央第八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交办的群众举报投诉生态环境问题办理工作。截至5月10日，第一批至第二十五批举报投诉2362件，已办结1369件，阶段性办结308件，正在办理685件；按核实情况统计，属实496件，基本属实168件，部分属实1405件，不属实293件；责令整改1275家，立案处罚464家，罚款1479.18万元，立案侦查4件，约谈341人，问责23人。可登录云南省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yn.gov.cn/ztgg/hbdc/）查阅办理情况。

上接一版《中国品牌日活动在上海开幕》

今年品牌日活动在重回线下的同时，延续了去年云上展馆的方式，打造永不落幕的“中国品牌日”。云南线上展馆在活动期间同步亮相，除15家线下参展企业外，昆明中药厂、乌铜走银、滇云蜜语等25家企业亮相“云端”，通过图文、视频等立体化方式呈现品牌风采，让参观者足不出户感受云南魅力。

本次活动以“中国品牌，世界共享；聚力双循环，引领新消费”为主题，由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中共中央宣传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农业农村部等主办，包括中国品牌发展国际论坛、中国自主品牌博览会、地方品牌特色活动等内容。

省委常委、常务副省长宗国英出席开幕式并到云南馆巡馆。

上接一版《昆明市品牌发展论坛暨品牌资源对接会举行》

品牌资源对接会从品牌圆桌问答环节开启互动，多宝电缆、英武农业等多家企业与品牌专家共同探讨品牌价值提升和品牌建设路径。在品牌“对对碰”环节，现场推出中茶-德和、云端生物-良道农业、金七-天外天、植物觉醒-中啡咖啡、西南联动+讲武堂-桥香园米线+金兰鲜花饼等五组配对“联名款”，实现企业品牌咨询服务供需对接和品牌产品联名资源对接。

昆明市发展改革委主任李绍俊表示，通过举办品牌发展论坛和品牌资源对接会，集中宣传展示昆明品牌发展新成果和新形象，努力在全社会凝聚品牌发展共识，传播品牌发展理念，营造品牌发展浓厚氛围，持续推进品牌强市和质量强市建设，助力构建新发展格局。

云南省百县云品出滇组委会主任花泽飞代表云南省民营企业家协会向全省民营企业倡导，要树立精品意识，实施品牌发展战略，走品牌发展道路，弘扬匠心精神。

据悉，今年昆明地方特色活动以“品牌赋能、云品出滇”为主题，由昆明市政府主办，市发展改革委、市委宣传部、市市场监管局承办。